

附件一-1
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嘉義縣月眉國小課程總體架構課程評鑑檢核表

一、 評鑑時間：113.02.15

二、 出席人員：鄭秀津、張貞琪、黃雅芬

層面	評鑑重點	課程發展品質原則	建議檢核方式	量化評鑑				質性描述	
				非常符合	大部分符合	半數符合	少部分符合		
A. 課程設計	1. 教育效益	A.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掌握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及學校之教育理想。	A	✓				本校課程計畫經課發會通過並經嘉義縣政府 1120824 教發字第 1120206777 號含同意備查通過。校訂課程並獲嘉義縣 112 學年度評定優等。符合合法性，並有一定品質。但考量實施以久，社會環境變動快，應配合進行修正。	
		A.1.2 各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A		✓				
	2. 內容結構	A.2.1 內含課綱及本局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、課程實施與評鑑說明以及各種必要附件。	A	✓					
		A.2.2 各年級各領域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和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A	✓					
		A.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A		✓				
	3. 邏輯關連	A.3.1 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和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所在社區文化等內外相關重要因素相連結。	A E		✓				
	4. 發展過程	A.4.1 學校背景因素之分析，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。	A E	✓					
		A.4.2 規劃過程經專業對話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A E	✓					
	待改善之處		課程設計部分較局限於家鄉。應有更豐富多元的課程						
	改善建議		建議納入國際教育及放眼世界。建議加入第二類社團活動，增加多元課程。						

說明：

1. 評鑑方式：(A)檢閱相關資料(B)檢視學校設施(C)觀察教學活動(D)瞭解學生學習情形(E)訪談相關人員
2.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「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」